

德安县公安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德安县公安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德安县公安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公安工作的路线、方针、政策；研究拟定有关公安工作的规定和实施办法；分析全县的社会治安状况，对全县公安工作进行决策、部署并负责具体检查、指导和监督。

2. 组织实施对涉及社会政治稳定和危及国家安全案件及刑事案件的侦察、组织协调和侦破、处置重大案件、重大治安案件和重大治安灾害事故。

3. 组织实施并依法管理全县社会治安、户籍、居民身份证、出入境和公安外事工作。

4. 组织实施监督全县公共信息网络安全监察和涉网案件的侦破工作。

5. 负责对道路交通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和规划，对道路交通事故责任重新认定，对伤残程度进行重新评定、对车辆损失的程度进行重新鉴定；

6. 负责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注册登记、核发牌证、转籍、过户、转出、转入等；

7. 负责机动车驾驶证的核发、补发，并负责机动车驾驶员科目一、科目二和科目三的比赛；

8. 面向社会，面向群众开展交通法律、法规、交通安全宣传；

9. 负责交警部门科技项目的开发、科技设施的管理、维护工作；

10. 负责道路的巡逻，纠正交通违章，维护交通秩序，处理突发事件，配合开展警卫工作。

11. 维护生物生态安全。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将生态环境保护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坚持统筹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预防和打击各类危害生物生态环境资源违法犯罪活动，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三大保卫战，严守生态环境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自然资源利用上线，当好青山绿水的捍卫者。

12. 维护食品、药品安全。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理念，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食品、药品安全“四个最严”要求，切实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健康，按照源头严防、过程严管、后果严惩的思路，预防和打击各类危害食品、药品安全领域的违法犯罪活动，当好舌尖安全的守护者、人身健康的捍卫者。

13. 保护知识产权。坚持改革创新，牢固树立“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和“创新是第一动力”的科学理念，充分利用全国知识产权大数据中心和保护监测信息网络，预防和打击妨碍公民、法人创新发展的侵犯知识产权犯罪，当好创

新创造的保护者。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3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预算级次
1	德安县公安局	2
2	德安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2
3	德安县公安局森林分局	2

本部门年末在职人员 234 人，离退休人员 0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其他人员 168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100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德安县公安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666.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8.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918.28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9,350.31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25.7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35.8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56.7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978.2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3.28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65.2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610.50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608.0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49
	30			61	
总计	31	11,610.50	总计	62	11,610.50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德安县公安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科目名称									
分类科目											
				栏次	1	2	3	4	5	6	7
类	款	项		合计	11,610.50	11,584.75					25.7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32	8.32					
20132			组织事务		0.32	0.32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32	0.32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0	8.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0	8.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352.80	9,327.05					25.75
20401			武装警察部队		126.33	126.33					
2040101			武装警察部队		126.33	126.33					
20402			公安		9,224.47	9,198.71					25.75
2040201			行政运行		6,941.22	6,915.47					25.75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31.61	1,231.61					
2040221			特别业务		170.40	170.4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881.24	881.24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00	2.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2.00	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5.82	535.8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0.50	500.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8.43	358.4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2.07	142.07					
20808			抚恤		35.32	35.32					
2080801			死亡抚恤		35.32	35.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6.71	156.7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6.71	156.7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80	34.8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21.91	121.9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78.28	978.2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0.00	6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0.00	6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		903.26	903.26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903.26	903.26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5.02	15.02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15.02	15.02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3.28	13.28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3.28	13.28					
2140101			行政运行		13.28	13.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5.29	565.29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10.90	210.9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10.90	210.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4.39	354.3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4.39	354.39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德安县公安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608.01	9,665.73	1,942.2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32	8.32				
20132			组织事务	0.32	0.32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32	0.32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0	8.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0	8.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350.31	8,610.49	739.81			
20401			武装警察部队	126.33	78.55	47.79			
2040101			武装警察部队	126.33	78.55	47.79			
20402			公安	9,221.97	8,529.95	692.03			
2040201			行政运行	6,938.73	6,932.89	5.83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31.61	1,231.61				
2040221			特别业务	170.40	89.57	80.83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881.24	275.88	605.36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00	2.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2.00	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5.82	535.8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0.50	500.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8.43	358.4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2.07	142.07				
20808			抚恤	35.32	35.32				
2080801			死亡抚恤	35.32	35.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6.71	156.7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6.71	156.7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80	34.8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21.91	121.9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78.28		978.2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0.00		6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0.00		6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	903.26		903.26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903.26		903.26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5.02		15.02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15.02		15.02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3.28		13.28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3.28		13.28			
2140101			行政运行	13.28		13.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5.29	354.39	210.9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10.90		210.9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10.90		210.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4.39	354.3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4.39	354.39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德安县公安局

2023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666.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8.32	8.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918.28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9,327.05	9,327.05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35.82	535.8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56.71	156.7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978.28	60.00	918.2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3.28	13.28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65.29	565.2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584.7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584.75	10,666.47	918.2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1,584.75	总计	64	11,584.75	10,666.47	918.28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德安县公安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0,666.47	9,642.47	1,023.9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32	8.32	
20132			组织事务	0.32	0.32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32	0.32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0	8.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0	8.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327.05	8,587.23	739.81
20401			武装警察部队	126.33	78.55	47.79
2040101			武装警察部队	126.33	78.55	47.79
20402			公安	9,198.71	8,506.69	692.03
2040201			行政运行	6,915.47	6,909.63	5.83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31.61	1,231.61	
2040221			特别业务	170.40	89.57	80.83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881.24	275.88	605.36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00	2.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2.00	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5.82	535.8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0.50	500.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358.43	358.4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2.07	142.07	
20808			抚恤	35.32	35.32	
2080801			死亡抚恤	35.32	35.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6.71	156.7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6.71	156.7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80	34.8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21.91	121.9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0.00		6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0.00		6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0.00		6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3.28		13.28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3.28		13.28

2140101	行政运行	13.28		13.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5.29	354.39	210.9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10.90		210.9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10.90		210.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4.39	354.3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4.39	354.39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德安县公安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026.8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84.1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92.86	30201	办公费	37.5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389.03	30202	印刷费	56.0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723.48	30203	咨询费	9.35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287.67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551.83	30205	水费	16.30	310	资本性支出	383.1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04.88	30206	电费	135.4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6.25	30207	邮电费	34.9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81.2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0.94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86.3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3.27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2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8	30211	差旅费	39.56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475.1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71.92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762.37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59.31	30214	租赁费	166.61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8.28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67	3101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182.03	30217	公务接待费	4.4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45.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43.71
30304	抚恤金	35.32	30224	被装购置费	89.26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贴	3.0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12.03	30226	劳务费	781.68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95.8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45.10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7.34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58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5.8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2.89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6,275.14	公用支出合计					3,367.33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德安县公安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18.28	918.28		918.2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18.28	918.28		918.2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		903.26	903.26		903.26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903.26	903.26		903.26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5.02	15.02		15.02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15.02	15.02		15.0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德安县公安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德安县公安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125.00	187.37	162.44
1.因公出国（境）费	2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97.00	171.13	158.04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60.71	60.71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97.00	110.42	97.34
3.公务接待费	6	28.00	16.25	4.40
（1）国内接待费	7	——	——	4.40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3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46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61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523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指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数）；全年预算数指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反映当年预算安排的实际支出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资金安排的支出数）。

2. 当此表数据为空，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德安县公安局

2023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47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41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6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0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0

注：1. 本表反映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11610.50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 11610.50 万元，比上年增加 928.85 万元，增长 8.70%，主要原因：德安县公安局增加了老旧小区改造资金审计后结算资金、农村雪亮工程跨年支付、增加辅警及纪委留置看护队其他人员经费等情况，交警大队本年度预算收入增加，往年未支出费用本年度结算。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11584.75 万元，占 99.78%；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25.75 万元，占 0.22%。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支出总计 11610.50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11608.01 万元，比上年增加 929.87 万元，增长 8.71%，主要原因：德安县公安局增加了老旧小区改造资金审计后结算资金、农村雪亮工程跨年支付、增加辅警及纪委留置看护队其他人员经费等情况，交警大队本年度预算收入增加，往

年末支出费用本年度结算；结余分配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2.49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3 万元，下降 29.15%，主要原因：加大预算执行力度，切实提升预算执行率，大大减少了年末结转结余资金。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9665.73 万元，占 83.27%；项目支出 1942.27 万元，占 16.73%；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8153.29 万元，决算数 11584.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2.09%。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8.32 万元，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一是政府预算拨付的 2022 年全县综治考核先进集体奖励；二是追加的党员教育培训费。

（二）公共安全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7269.26 万元，决算数 9327.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8.31%。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一是绩效工资人均 4.2 万元年初预算未在本单位预算中体现，由财政统筹安排等；二是转移支付资金年初预算未体现。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404.70

万元，决算数 535.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2.40%。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一是退休人员缴纳职业年金；二是社保基数调整。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57.82 万元，决算数 156.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30%。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人员正常增减变动。

（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978.28 万元，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雪亮工程、智能化小区建设、红绿灯等项目建设年初预算不在单位预算中，由政府预算安排。

（六）交通运输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13.28 万元，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雪亮工程平台升级暨边界建设由政府预算安排。

（七）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321.51 万元，决算数 565.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5.82%。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一是老旧小区改造 210.9 万元为政府预算安排不在本单位预算；二是人员正常增减变动。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642.47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6026.86 万元，比上年增加 2648.43 万元，增长 78.39%，主要原因：一是 2022 年有部分工资福利支出在特定目标项目内支出；二是辅警改革增加辅警人员经费。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2984.16 万元，比上年增加 2193.67 万元，增长 277.51%，主要原因：2022 年有部分工资福利支出在特定目标项目内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48.28 万元，比上年增加 243.61 万元，增长 5218.26%，主要原因：补发 2022 年退休人员基础绩效奖等。

（四）资本性支出 383.17 万元，比上年增加 369.96 万元，增长 2801.48%，主要原因：2022 年资本性支出大部分在特定目标项目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187.37 万元，决算数 162.4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6.70%；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67.64 万元，增长 71.34%，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未安排因公出国（境）。决算数

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未安排因公出国（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未安排因公出国（境）。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171.13 万元，决算数 158.04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60.71 万元，决算数 60.7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主要原因：购买三辆公务用车。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60.71 万元，主要原因：购买三辆公务用车。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3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110.42 万元，决算数 97.3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8.15%，主要原因：在不超全年预算的情况下严控三公经费开支。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5.87 万元，增长 6.41%，主要原因：为加强公众安全感和群众满意度，白天见警车，晚上见警灯，公安民警街面巡逻已常态化，再加上各类重大安保任务增多，决算数较上年有所增加。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47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16.25 万元，决算数 4.4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27.10%，主要原因：严控三公经费。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1.06 万元，增长 31.81%，主要原因：交警大队 2022 年未出账，2023 年一起出账。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61 批，累计接待 523 人次，主要是：上级部门督察、检查、外市、县单位交流等公务活动。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367.33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2563.63 万元，增长 318.98%，主要原因：一是 2022 年有部分行政运行经费体现在特定目标项目支出中，2023 年无此情况；二是 2023 年对派出所基础建设改造较上年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14.3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14.3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14.3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31.68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61.43%。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7 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4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6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本部门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 8 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223.71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 66.57%。其中，8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0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0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0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组织对两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分别为：“志警专项”、“智能化小区建设”。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04.56 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看，我局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财经纪律、财务规章制度，在资金使用上，严格遵守各项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均很好地实现了预期绩效目标。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666.4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918.28 万元，评价结果为“优”。从评价情况看，我部门 2023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优秀，很好地完成了预算规划的各项工作，履行了部门各项职责，达到了预算所设立的主要目标。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1、本部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本部门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我单位的各项工作，进一步厘清部门职责，规范资金管理，强化资金使用效益意识，对部门整体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的测量、分析和评判，提升资金管理水平 and 部门整体工作质量

2、单位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本部门严格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对预算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预算绩效目标管理、事中开展绩效监控、事后进行绩效自评，同时强化绩效结果运用。

3、综合评价结论

我部门组织对纳入2023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8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223.71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66.57%。其中，8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

4、绩效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本部门不断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很好地完成了预算规划的各项工作，履行了部门各项职责，达到了预算所设立的主要目标。

5、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社会公众满意度90%，与95%的预期目标存在一定差距。下一步，将在下一年头加强社会治安管理，对治安案件或民事纠纷做到快查快结，认真接受群众监督，加强服务工作，

对群众反映的问题，做到件件有结果，事事有答复。同时，对项目绩效目标进行审查，查看是否有设立的必要，设立的目标是否科学，是否切合实际，是否符合设立的要求等。

6、绩效自评结果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工作完成以后，及时向财政局有关部门报送自评工作总结，并按要求对外公开。充分认识绩效评价工作的重要意义，采取有效措施和方式，切实做好财政预算项目支出设定目标年度指标值评价工作。

本部门“志警专项”、“禁毒专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智能化小区建设						
主管部门	德安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德安县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04.556	304.556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304.556	304.556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进度完成			2023 年度智能化小区建设项目按进度 100%完成。该项目分别在封闭式小区、政府安置小区、开放式小区、公租房、廉租房、老旧改造小区新增前端设备若干个，物联网综合采集系统新增前端口位 1 个。小区管理智能化，居民日常生活更加便捷，提高了住户生活舒适度和安全性，市容市貌变得更加整洁有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整体支出不超预算	≤ 304.56 万元	304.56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提高公众满意度	≥98%	95	10	9.23	公众调查满意度未达到指标值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封闭式小区新增前端设备	=186个	186	5	5	
			公租房、廉租房、老旧改造小区新增前端设备	=48个	48	5	5	
			开放式小区新增前端设备	=234个	234	5	5	
			政府安置小区新增前端设备	=47个	47	5	5	
			物联网综合采集系统新增前端点位	=1个	1	5	5	
		质量指标	专项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基本达成目标	4	4	
			社区安防与社区管理智能化	效果明显	基本达成目标	4	4	
			智能化小区各项制度健全性	健全	基本达成目标	4	4	
		时效指标	前段点、平台系统完工并投入试运行时间	≤45天	45	3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住户居住舒适度，安全性，便捷性	效果明显	基本达成目标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97	5	4.87	服务对象调查满意度 97%
			社会公众满意度	≥98%	97	5	4.87	社会公众调查满意度 97%
总分						100	98.9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志警专项							
主管部门	德安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德安县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19.904	10	99.52	7	
	政府预算资金	20	20	19.904056	—	99.52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公众安全感、满意度及各种平安建设活动			项目在 2023 年度已 100%完成, 剩余资金 959.44 元。德安县志警协会开展巡逻防控、活动安保、护校安全、以及交通安全、禁毒宣传事项培训; 在学校开展安全护校活动、维护交通秩序、防溺水安全活动、在校开展禁毒宣传活动、帮助学生过马路。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维护社会面	100	基本达成 目标	20	20	
		生态环境成本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安全护校	200	基本达成 目标	10	10	
			志警培训	2	基本达成 目标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理性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完成率	= 100%	99	10	9.75	项目已完工，剩余资金 959.44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经济稳定	100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助力公众安全感	≥98%	98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安全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96.75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志警专项”、“智能化小区”项目部门评价报告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二、支出科目

（一）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指各级公安机关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二）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各级公安机关用于民警保险、警用服装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基建项目等的项目支出。

（三）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网络运行及维护（项）：指各级公安机关各类专网、局域网的租费、运行费、维护费、软件开发费等方面的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信息化建设（项）：指各级公安机关用于信息化方面的支出。

（五）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指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安方面的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七）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

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德安县公安局 智能化小区建设项目 部门自评报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江西省省级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赣财绩〔2022〕9号）《中共德安县委 德安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德字〔2020〕36号）精神，我局按照《德安县财政局〈关于开展单位自评及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德财绩〔2024〕2号）要求，积极认真组织开展了2023年度部门绩效评价工作。现将智能化小区建设项目部门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基本情况

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根据《全面推进智能化安防小区建设应用的指导意见》（赣平安办〔2021〕3号）文件精神，开展智能化小区建设项目。

2. 主要内容：智能化小区新建管控平台。该平台可通过汇聚、融合小区的登记数据（人员、车辆、房屋、访客等）

和物联感知数据（视频、人脸、车辆、门禁），实现小区数据可视化、实有人口管理、实有车辆管理、重点人员管控、数据综合查询、布控预警等功能。

3. 实施情况：项目分别在封闭式小区、政府安置小区、开放式小区、公租房、廉租房、老旧小区新增前端设备若干个，物联网综合采集系统新增前端点位 1 个。

4. 资金投入、使用情况：年初预算数 0 万元，全年预算数 304.556 万元，全年支出 304.556 万元。

项目总体绩效目标

保质保量按进度完成智能化小区建设。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

规范我局项目资金管理，强化资金使用效益意识，对项目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地测量、分析和评判，提升我局资金管理水平和工作质量。

2. 绩效评价对象与范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智能化小区建设项目”资金的投入及运行情况，项目实施后的产出和效益情况。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 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公正。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地反映。

（2）统筹兼顾。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

（3）激励约束。自评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 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的绩效指标体系，我局按照《德安县财政局〈关于开展单位自评及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德财绩〔2024〕2号）规定和县财政局的统一工作部署制定的绩效评价表进行。

项目绩效指标体系分为三级，一级指标一般为项目资金执行率（10分）、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在一级指标下，结合各项目实际情况分别设置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具体设置详见附件《项目支出部门绩效评价表》。

3. 评价方法

本次部门绩效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4. 部门绩效评价标准

（1）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2）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4）财政部门 and 预算部门确认或认可的其他标准。

5. 评价依据

（1）《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2）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江西省省级项目支出

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赣财绩〔2022〕9号）《中共德安县委 德安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德字〔2020〕36号）《九江市市级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九财绩〔2020〕11号）。

（3）《德安县财政局〈关于开展单位自评及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德财绩〔2024〕2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设计及工作方案

根据《德安县财政局〈关于开展单位自评及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德财绩〔2024〕2号）要求，成立绩效评价组，结合部门特点及项目实施内容设计各项评价指标，分配评价指标的权重，形成了本项目部门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组在确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后，组织开展对本项目支出的绩效评价，通过查阅、收集、分析相关资料信息，形成项目的初步评价结果。

2. 分析评价并形成报告

将项目的绩效评价结果进行统计汇总，从而得出项目支出评价总体的最终得分，在此基础上提炼结论，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根据评价指标分析的结果，本次智能化小区建设项目绩效评价真实地反映了项目从决策、实施、管理、实施效果等

方面的情况。通过绩效评价，从中查找出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不足，为下一步继续加强监督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指明方向，从而为建设和健全项目绩效管理发挥更大的作用。

本次智能化小区建设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98.97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详见附件《项目支出部门绩效评价表》。我局 2023 年度智能化小区建设项目支出绩效完成情况优秀，很好地实现了项目绩效目标，达到了项目立项目的。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分别在封闭式小区、政府安置小区、开放式小区、公租房、廉租房、老旧改造小区新增了前端设备若干个，物联网综合采集系统新增前端点位 1 个。小区管理实现了智能化，居民日常生活更加便捷，提高了住户生活舒适度和安全性，市容市貌变得更加整洁有序。

（二）项目决策情况

本项目根据《全面推进智能化安防小区建设应用的指导意见》（赣平安办〔2021〕3 号）文件精神设立。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

（三）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分别在封闭式小区、政府安置小区、开放式小区、公租房、廉租房、老旧改造小区新增了前端设备若干个，物联网综合采集系统新增前端点位 1 个。小区管理实现了智能

化，居民日常生活更加便捷，提高了住户生活舒适度和安全性，市容市貌变得更加整洁有序。

经抽查项目支出的相关凭证，未发现本项目资金使用违反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且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合同规定的用途；未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四）资金执行情况（本项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

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全年预算数为 304.556 万元，全年执行数 304.55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五）项目成本执行情况（本项满分 20 分，得分 19.23 分）

1. 经济成本指标

整体支出 304.56 万元，不超预算，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2. 社会成本指标

提高公众满意度为 95%，未达到 98%的预期绩效目标。

（六）项目产出完成情况（本项满分 40 分，得分 40 分）

1. 数量指标

封闭式小区新增前端设备 186 个，公租房、廉租房、老旧小区改造小区新增前端设备 48 个，开放式小区新增前端设备 234 个，政府安置小区新增前端设备 47 个和物联网综合采集系统新增前端点位 1 个，均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2. 质量指标

专项资金使用合规；社区安防与社区管理智能化和智能化小区各项制度健全，均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3. 时效指标

前段点、平台系统完工并投入试运行时间不超过 45 天，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七）项目效益完成情况（本项满分 20 分，得分 2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住户居住舒适度、安全性和便捷性效果明显，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八）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本项满分 10 分，得分 9.74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97%，未达到 98%的预期绩效目标。社会公众满意度 97%，未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98%。

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主要经验及做法

通过汇聚、融合小区的登记数据（人员、车辆、房屋、访客等）和物联感知数据（视频、人脸、车辆、门禁），实现小区数据可视化、实有人口管理、实有车辆管理、重点人员管控、数据综合查询、布控预警等。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提高公众满意度 95%，服务对象满意度 97%和社会公

众满意度 97%，均未达到对应预期绩效目标 98%。项目实施过程中与小区住户沟通不足，未能完全了解小区住户对项目的实际需求。

有关建议

加强与小区住户的日常沟通，了解小区住户对项目的实际需求并及时改进、完善。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此项目为 2021 年项目，货物类分三年分别支付 30%、30% 和 40%，线路分五年各支付 20%，2022 年预算安排 239.17 万元，2023 年预算安排 304.556 万元。

德安县公安局 志警专项资金项目 部门评价报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江西省省级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赣财绩〔2022〕9 号）《中共德安县委 德安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德字〔2020〕36 号）精神，我局按照《德安县财政局〈关于开展单位自评及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德财绩〔2024〕2 号）要求，积极认真组织开展了 2023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工作。现将志警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基本情况

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根据德安县平安德安建设领导小组（德平安组发〔2020〕6号）文件要求，考核公安局职责做好志愿警察工作，旨在开展各类安保活动，筑牢“安全防范网”，维护社会面，助力公众安全感。

2. 主要内容：志警协会两名工作人员工资；志警服装、装备经费；志警协会各类宣传经费；志警参与各类活动安保及自行开展活动经费；志警协会办公场所办公耗能经费。

3. 实施情况：德安县志警协会开展了巡逻防控、活动安保、护校安全，以及交通安全、禁毒宣传事项培训；在学校开展各类安全护校活动：维护交通秩序，帮助学生过马路；防溺水安全和禁毒宣传活动等。

4. 资金投入、使用情况：年初预算数 20 万元，全年预算数 20 万元，全年支出 19.904 万元。

项目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各类安保活动，筑牢“安全防范网”，维护社会面，助力公众安全感。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

规范我局项目资金管理，强化资金使用效益意识，对项

目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的测量、分析和评判，提升我局资金管理水平和工作质量。

2. 绩效评价对象与范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志警专项项目”的决策和实施过程情况，项目实施后的产出和效益情况。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 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公正。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地反映。

（2）统筹兼顾。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评价”。

（3）激励约束。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 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的绩效指标体系，我局按照《德安县财政局〈关于开展单位自评及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德财绩〔2024〕2 号）规定和县财政局的统一部署制定的绩效评价表进行。

项目绩效指标体系分为三级，一级指标一般为项目资金

执行率（10分）、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在一级指标下，结合各项目实际情况分别设置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具体设置详见附件《项目支出部门绩效评价表》。

3. 评价方法

本次部门绩效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4. 部门绩效评价标准

（1）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2）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

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4）财政部门 and 预算部门确认或认可的其他标准。

5. 评价依据

（1）《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2）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江西省省级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赣财绩〔2022〕9号）《中共德安县委 德安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德字〔2020〕36号）《九江市市级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九财绩〔2020〕11号）。

（3）《德安县财政局〈关于开展单位自评及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德财绩〔2024〕2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设计及工作方案

根据《德安县财政局〈关于开展单位自评及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德财绩〔2024〕2号）要求，成立绩效评价组，结合部门特点及项目实施内容设计各项评价指标，分配评价指标的权重，形成了本项目部门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组在确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后，组织开展对本项目支出的绩效评价，通过查阅、收集、分析相关资料信息，形成项目的初步评价结果。

2. 分析评价并形成报告

将项目的绩效评价结果进行统计汇总，从而得出项目支出评价总体的最终得分，在此基础上提炼结论，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根据评价指标分析的结果，本次志警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真实地反映了项目从决策、实施、管理、实施效果等方面的情况。通过绩效评价，从中查找出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不足，为下一步继续加强监督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指明方向，从而为建设和健全项目绩效管理发挥更大的作用。

本次志警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96.75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详见附件《项目支出部门绩效评价表》。我局 2023 年度志警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完成情况优秀，很好地实现了项目绩效目标，达到了项目立项目的。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德安县志警协会开展了巡逻防控、活动安保、护校安全，以及交通安全、禁毒宣传事项培训；在学校开展各类安全护校活动：维护交通秩序，帮助学生过马路；防溺水安全和禁毒宣传活动等。

项目决策情况

本项目是根据德安县平安德安建设领导小组（德平安

组发〔2020〕6号）文件要求设立。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

项目过程情况

开展了巡逻防控、活动安保、护校安全，以及交通安全、禁毒宣传事项培训；在学校开展各类安全护校活动：维护交通秩序，帮助学生过马路；防溺水安全和禁毒宣传活动等。

经抽查项目支出的相关凭证，未发现本项目资金使用违反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且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合同规定的用途；未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本项满分 10 分，得分 7 分）

年初预算数为 20 万元，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全年执行数 19.90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52%。

项目成本执行情况（本项满分 20 分，得分 20 分）

社会成本指标：维护社会面 100%，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项目产出完成情况（本项满分 40 分，得分 39.75 分）

1. 数量指标：开展安全护校和志警培训均很好地实现了预期绩效目标。

2. 质量指标：资金使用合理性 95%，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3. 时效指标：资金完成率 99%，未达到预期目标值 100%。

项目效益完成情况（本项满分 20 分，得分 20 分）

1. 经济效益指标：社会经济稳定 100%，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2. 社会效益指标：助力公众安全感 100%，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本项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

公众安全满意度 98%，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主要经验及做法

1. 志警协会结合“开学第一课”法治宣讲，深入学校、幼儿园开展安全知识的宣传，提升了安全防范意识。

2. 建立校园及周边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治理长效机制，在学校拥堵路段实行多警联动护学、加装隔离护栏、拓宽通行路面、更新标牌标线等，多举措优化了交通环境、降低了风险隐患。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有关建议

无。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